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设项目
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监制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设项目
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

沪普书(2026)BA3101072026007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和国家有关规定，经审核，本建设项目符合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要求，颁发此书。

核发机关　上海市普陀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日　　期　2026年09月03日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规划广至路（静宁路-礼贤路）、广至路（青白石路-府村路）、礼贤路（礼泉路-广至路）新建住宅市政配套工程
	项目代码	
	建设单位名称	上海市普陀区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
	项目建设依据	关于同意《上海市普陀区石泉社区 W060401 单元 A03、A05B 街坊，槎浦物流基地 PTP0-0001 单元5、8街坊控制性 详细规划局部调整》的批复.沪府规划〔2025〕92号，关于规划广至路〔静宁路-礼贤路〕、广至路〔青白石路-府村路〕、礼贤路〔礼泉路-广至路〕新建住宅市政配套工程项目建议书的批复〔沪房受理〔2026〕29号〕
	项目拟选位置	普陀区石泉路街道 规划广至路（静宁路-礼贤路）、广至路（青白石路-府村路）、礼贤路（礼泉路-广至路）
	拟用地面积	11174.73平方米.各地类明细：建设用地10674.24平方米，地上空间500.49平方米，农用地0.0平方米（其中耕地0.0平方米），未利用地0.0平方米（以实测为准）
	拟建设规模	规划广至路(静宁路-礼贤路)道路全长约124米，规划红线宽度20米;广至路(青白石路-府村路)道路全长约118米、规划红线宽度20米;礼贤路(礼泉路-广至路)道路全长约 357米，规划红线宽度16米（以审定的设计方案为准）。

附图及附件名称

1.《关于核定规划广至路（静宁路-礼贤路）、广至路（青白石路-府村路）、礼贤路（礼泉路-广至路）新建住宅市政配套工程建设项目规划土地意见书的决定》（编号：沪普规划资源选预〔2026〕42号）一份。
2. 选址范围图一份。

遵守事项

一、本书是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审核建设项目用地预审和规划选址的法定凭据。
二、未经依法审核同意，本书的各项内容不得随意变更。
三、本书所需附图与附件由相应权限的机关依法确定，与本书具有同等法律效力，附图指项目规划选址范围图，附件指建设用地要求。
四、本书自核发起有效期三年，如对土地用途、建设项目选址等进行重大调整的，应当重新办理本书。